

烟台市芝罘区科学技术局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由烟台市芝罘区科学技术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编制。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中国芝罘”门户网站（www.zhifu.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烟台市芝罘区科学技术局联系。（地址：市府街 76 号，邮编：264001，电话：0535-6235087，传真：0535-6235087）

一、政府信息公开概述

2015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建立和完善了信息发布与政务公开一体的服务平台；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将主动公开与群众咨询公开相结合，着力提高我局行政透明度和办事效率；在制度建设上，继续完善各种规章制度，依法、按时公开各种政府信息，全面接受社会监督。

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截至 2015 年底，公开政府信息 1 条。

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5 年，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5年，没有产生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复印、递送等成本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5年，没有出现提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等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我局对拟发信息认真进行保密安全审核，在确认所提交内容为可公开内容后，再对信息进行公开，确保所有公开信息准确无误、没有出现涉密现象。

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主动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审核机制方面还需进一步完善。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更加深入、细致、全面地做好各项政务公开工作，更好地履行政务公开便民服务的职责，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八、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无。